

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充电桩充电安全 全责任保险费率表

一、基准费率

0.000073%。

二、费率调整系数

当某项调整系数相关风险信息不确定时，该系数取 1.0。
下表区间范围内未列明的调整系数可按线性插值法计算。

（一）每次事故责任限额调整系数

每次事故责任限额（万元）	调整系数
0.5	1.2
1	1.1
2	1.05
5	1
10	0.95
15	0.9
20	0.8
50	0.7

（二）累计与每次事故比例调整系数

累计责任限额 ÷ 每次事故责任限额	调整系数
1	0.95
2	1
3	1.05

4	1.1
5 及以上	1.15-1.2

(三) 每次事故免赔调整系数

每次事故免赔额（元）	调整系数
0	1.2
200	1.15
500	1
1000	0.9
2500	0.7
10000	0.55
每次事故免赔率	调整系数
0%	1.2
5%	1
10%	0.85
15%	0.75
20%	0.6
50%	0.4

注：同时约定免赔额与免赔率的，以两者分别计算的调整系数中较高者作为每次事故免赔调整系数。

(四) 已使用时间调整系数

充电桩已使用时间	调整系数
3 年及以下	0.7-1.0

3 年（不含）至 5 年（含）	1.0-1.2
5 年以上	1.2-3.0

（五）历史赔付调整系数

三年平均赔付率	调整系数
30%以下	0.3-0.5
30%至 65%	0.5-1.0
65%至 90%	1.0-1.4
90%以上	1.4-3.0

（六）核保人调整系数

核保人评估结论	调整系数
安全及保护性能较好	0.3-1.0
安全及保护性能一般	1.0-1.3
安全及保护性能较差	1.3-3.0

三、保险费计算公式

总保费 = Σ 每台充电桩保费

每台充电桩保费 = 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$\times$ 基准费率 $\times$ 适用的费率调整系数之积 $\times$ 充电服务次数

四、短期费率

本产品按次收费，无短期费率。